

祥云：千方百计维护好职工合法权益

□ 通讯员 赵功修

祥云县总工会积极把握新时期工会法律维权工作的需求,做好工会法律维权工作,推进全县工会法律维权工作全面、协调发展。

组织和指导全县各级工会组织履行维护好职工合法权益。深入9户在档困难职工家中收集“五类”帮扶信息,对信息进行分析研判,完成在档困难职工解困脱困“户户清”专项行动。慰问一线环卫工人和保安员、快递员等“八大群体”和“两新”组织的一线职工共计581人次,共计使用资金250500元;慰问抗疫一线防控人员175人,共计使用资金70000元;慰问县医院援鄂医疗队成员21人,共计使用资金105000元;大病临时救助3人,共计使用资金15000元。组织一线职工20人、县内疫情防控一线干部职工8人、优秀技术技能人才2人、灵活就业群体10人、乡村医生4人,共44人进行疗休养。2020年,省总工会对祥云县开展维权维稳的困难职工帮扶、工资集体协

商、困难劳模慰问三个项目做绩效评价,通过开展核查,绩效评价组认为祥云县维权维稳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资金使用率达到100%。

完善劳动关系三方(四家)协调机制,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去年以来,县总工会、县人社局、县工商联、县工业信息和科技局召开了五次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四家)联席会议,会议主要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后稳定劳动关系以及提升职工职业技能等问题进行研究讨论,就加强劳动用工指导服务,对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和劳动合作政策指导,确保依法用工,正确维护好企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畅通职工的诉求渠道。就当前劳动关系领域风险防控点,建立分级预警制度,不断完善、磨合、协调运行机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指导全县基层工会建立健全劳动争议调解组织,参与政府相关部门涉及职工利益诉求表达、矛盾调处和权益保障的工作协调机制建设,推动企事业单位开展民主管

理工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商协调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总体要求,提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祥云县人民政府与县总工会联席会议制度》。在基层企业中,建立“三同时”制度,在组建工会的同时,同步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厂务公开制度,开展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形成“职代会、集体协商、厂务公开”三位一体的维权模式。

做好到期集体合同履行监督,推进集体协商工作。2020年,各乡镇、园区、系统、行业工会督促辖区企业的集体合同履行监督工作小组开展好集体协商工作监督检查,检查重点为集体合同所明确的劳动报酬、劳动安全卫生、女职工权益等方面的落实情况,发现问题后,及时向企业工会方和行政方反映,提出改进办法和措施,并形成集体合同履行情况监督检查报告上级工会。全县现有基层工会845个,覆盖法人单位1571个,会员35208人,建会率96.1%,

入会率99%。2020年,祥云县签订集体合同、工资专项协议和女职工劳动权益保护专项协议510份,覆盖企业1492个,覆盖职工24796人,其中区域性集体合同13份、覆盖企业521个,行业性集体合同13份,覆盖企业487个,集体协商建制率达95.2%。

建立法律维权的长效机制。强化法律援助、法律服务、法律监督工作,参与县级劳动执法检查、视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劳动争议案件的调查处理。开展“遵法守法·携手筑梦”法律服务行动,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积极配合人社部门做好农民工支付工作核查和年度考核工作。设立了困难帮扶、法律维权、职工信访等服务窗口,处理职工群众来信来访10件。2020年10月22日,在祥云县就业扶贫百日提升行动暨转移就业金秋送服务(泸滇劳务协作)专场招聘会,县总工会工作人员到现场为农民工送出宣传资料600份,为50多位农民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大理市切实做好投资审批中介超市运行管理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杜竹云)大理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自2016年1月开展中介超市运行管理工作以来,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为项目业主和中介机构搭建了公开公正、降本提速、优质服务的重要平台。

投资审批中介超市运行管理是全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新政府采购方式、营造公开竞争环境的重要举措,是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政府的重要内容。凡使用财政性和国有资金采购建设工程投资审批中介

服务100万元以下的项目(涉密项目除外)都应当进入本级中介超市公开选取中介服务机构。从2016年1月至今,大理市在中介超市平台发布公告229个,选取结束229个,签约项目229个,履约结束226个,项目总成交额2075.64万元,节约资金555.62万元。其中,2020年1至12月,发布公告31个,选取结束31个,签约项目34个,履约结束38个,项目总成交额106.73万元,节约资金23.04万元。投资审批中介超市的运行,进一步优化了大理市投资环境,助推了经济社会发展。

弥渡县司法局被评为“全国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工作先进单位”

本报讯(通讯员 杨宋)近日,弥渡县司法局被评为“全国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工作先进单位”。

2020年,弥渡县司法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完善“大调解”格局,健全人民调解体系,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98个,有人民调解员1900余人,构建遍布城乡、重点行业和领域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加强业务培训,培训人民调解员和法律明白人2400余人,

提升人民调解员业务水平。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开展矛盾纠纷排查130余次,排查发现矛盾纠纷87件,预防矛盾纠纷45件,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就地化解纠纷。2020年,全县各级调解组织共受理矛盾纠纷2182件,调解成功2144件,调处成功率98.26%,比去年提高1.13个百分点,为促进平安弥渡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漾濞认真做好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谢马宁 彭金元)为全面贯彻落实“生态补偿脱贫一批”任务,漾濞县多措并举,认真做好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确保生态扶贫政策落地见效,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提升脱贫成色。

一是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及时成立林草、财政、扶贫等部门参加的协调议事机构,协调组织做好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明确各部门在生态护林员选聘中的工作责任。二是精心组织,精准实施。严格按照选聘条件要求开展选聘,及时将生态护林员精准落实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合理划定管护责任区,将管护责任精准落实到每个生态

护林员。三是强化监管,确保实效。及时组织开展上岗前培训,加强对生态护林员法规政策、劳动技能和业务知识等方面的培训,提高生态护林员履职能力。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时发放生态护林员管护劳务费,确保扶贫成果巩固。

目前,漾濞县生态护林员选聘人数累计达480人,不仅使全县近96万亩林地得到有效保护,还能够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为480户贫困户年增加收入1万元,实现一人就业带动全家脱贫,使得1680多人提前脱贫,实现了“百姓富、生态美”的双赢格局。



1月7日,武警云南总队大理支队隆重举行晋升(授予)警衔仪式,进一步激发官兵的责任感、荣誉感和使命感。
[通讯员 李珊珊 马亮志 张雪松 摄影报道]

永平水泄乡：“四步走”抓实安全生产工作

□ 通讯员 李金全

永平县水泄乡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分四步走抓好抓实安全生产工作。

第一步压实目标责任。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与企业、各安委会成员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层层压实责任。坚持安全生产例会制度,每季度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例会,不定期召开安全生产研判会议,研究安全生产问题。

制定并下发《水泄乡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方案》,压实各行业领域责任。

第二步突出氛围营造。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列入党组织学习内容和党校培训内容。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收看警示教育片,开展非煤矿山从业人员安全培训。统筹疫情防控与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利用赶集日,开展联合集中宣

传,增强群众安全生产意识,累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6000余份。

第三步注重监督检查。在岁末年初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安全生产集中大检查和成立9个村安全生产检查组、非煤矿山检查组和道路交通安全检查组,听汇报、看资料、实地查,全覆盖集中大检查和注重日常监督检查和上级部门安全生产监督检查。2020年全乡共开展日常检查20余次,安全生产大检查2次,专项检查2次,共下达

执法文书30余份,排查各类安全隐患200多条。

第四步聚焦立行立改。以书面形式向责任主体反馈督查检查情况,明确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专人督促整改,并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同时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开展,收集汇总乡安委会成员单位排查的隐患问题,形成台账,以问题清单的形式倒逼生产主体做到立行立改、建立长效机制,严防安全事故发生。



1月8日,大理市太和街道蓝藻打捞专业队员清理滩地沉积物。为助力2021年洱海“防蓝藻、保水质”工作,大理市太和街道持续组织蓝藻打捞专业队员和滩地管理员,对辖区沿湖滩地进行综合整治。1月1日至8日,投入300余人次、清运车84辆次,清理近岸死亡水草、漂浮物及滩地上裸露的沉积物、枯枝败叶、刚毛藻、海葵等50余吨,打捞、收割湖滨带茭草、芦苇、水花生、香蒲、菖蒲等挺水植物40余吨。
[通讯员 左兴亮 摄]

大理日报 公益广告

注意节约用纸 请双面使用纸张

节约,从小处做起,从现在做起,从我做起,节约用纸就是保护森林资源,保护我们共同的生态环境。